

河海大学部门文件

河海关工委〔2025〕6号

关于校庆期间组织返校老校友和校内“五老” 开展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

各二级关工委：

河海大学110周年校庆是学校传承办学精神、凝聚校友力量、展现发展成果，推进学校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契机。为充分发挥返校老校友与校内“五老”（老干部、老战士、老专家、老教师、老模范）在育人方面的独特优势，引导青年学生厚植爱党、爱国、爱水、爱校、爱专业情怀，传承河海精神，经研究决定在校庆期间，组织返校老校友和校内“五老”开展主题教育活动。相关要求如下：

1. 高度重视。要将此纳入校庆工作的整体部署，作为建设“五好”关工委工作的组成部分，充分调动返校老校友与校内“五老”的参与积极性，积极筹划、周密组织，切实将主题教育活动落到

实处，为校庆活动增添银发育人亮色。

2. 明确主题。要围绕“理想信念教育”“治水兴邦见闻”“校史名师回顾”“求学职场引路”等青年师生成长成才开展相关主题组织活动。可结合学院学科特色与办学历史，让返校老校友和校内“五老”通过分享求学经历、工作感悟、行业见解等，为青年师生传递正能量。

3. 精心设计。要结合2025年“一院一品”活动和学校、学院系列校庆活动，采用“专题报告会”“校史故事会”“师生座谈会”“学术经验分享会”等各种形式展开，兼顾思想性与互动性，确保活动贴近学生需求、富有感染力。

4. 及时报道。各二级关工委请于10月15日前，将已经确定有返校老校友和校内“五老”参加的活动名称、时间、地点、主题等信息报送到学校关工委；活动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，请将活动报道（含文字、图片等素材）以电子文档形式，报送至校关工委秘书处。学校关工委将结合学院报道，编辑发布“河海大学关工委迎校庆工作简报”等，并在此基础上提炼典型，为成立“五老”讲师团提供人才储备。

河海大学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

2025年9月30日

河海大学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

2025年9月30日印发

录入：陈 龙

校对：樊 非
